
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09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876号文核准。

华富基金郑重提醒您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函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华富基金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华富基金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华富基金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

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 6 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 6 个月结束之日后的 45 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 6 个月的最后 1 日。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9 年 12 月 24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9 年 9 月 30 日。

(一)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1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汇丰大厦 31 楼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姚怀然

设立日期：2004 年 4 月 19 日

核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核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联系人：林楠

电话：021-68886996

传真：021-68887997

股权结构：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7%、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

2、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姚怀然先生，董事长，1959 年生，学士学位、研究生学历。历任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金融管理处主任科员，安徽省证券公司营业部经理、总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兼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

李工先生，董事，1959 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合肥市财政局副科长、科长、副局长，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合肥市政府副秘书长、合肥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合肥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党组书记、行长，合肥市政府副秘书长、党组副书记，合肥市政府办公厅主任，中共肥西县委书记、肥西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安徽省农村信用联合社副理事长、副主任。现任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杨新潮先生，董事，1953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安徽省经贸

委综合处、财金处调研员，安徽省经贸投资集团总经理，安徽省中小企业担保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副总经理兼任安徽省科技产业投资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黄友志先生，董事，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合肥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合肥市财政局）商贸科、工交科、行政资源处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合肥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合肥市资产评估协会秘书长，安徽兴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合肥兴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瑞中先生，独立董事，1953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安徽铜陵财专教师；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信息部主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任信息部经理、深圳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商品交易所常务副总裁；深圳特区证券公司（现巨田证券）高级顾问。现任北京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

汪明照先生，独立董事，1944年生，本科学历，二级高级法官，历任安徽肥东县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庭长、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庭长、民二庭庭长。现任安徽承义应用法学研究所所长、安徽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立法咨询员、安徽省人大司法监督员。

陈庆平先生，独立董事，1955年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金融专科学校讲师、处长、申银证券公司哈尔滨营业部总经理,上海鑫兆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顾问。现任宁波国际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忠道先生，监事会主席，1961年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理论教研室助教，安徽省财政厅人教处副主任科员，安徽省财政厅经济开发处副主任科员，安徽信托投资公司部门经理、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安徽省皖煤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副主任。

秦震先生，监事，1966年生，本科学历，先后供职于合肥市财会中专学校教务处；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营业部、财务处、信贷部；合肥市国有资产管理处综合科、业务二科；合肥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工业科。现任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兼任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董事。

陈大毅先生，监事，1972年生，研究生学历，先后供职于安徽省证券公司上海自忠路营业部、徐家汇路营业部；华安证券上海总部，华安证券网络经纪公司（筹）。现任职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总监。

(3) 基金高级管理人员及督察长

谢庆阳先生，公司总经理，1961年生，本科学历。十七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总经济师、总裁助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总经理。

刘庆年先生，督察长，195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解放军某部排长、指导员，副营职干事，合肥市财政局任党组书记、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主持工作）、合肥市财政证券公司总经理（法人代表），国元证券寿春路第二营业部总经理。

邹牧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65年生，金融学博士，历任华夏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首创证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大通证券北京营业部总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机构投资部总监等职。

(4) 本基金基金经理简介

鞠柏辉先生，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十年产业研究工作经验，八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天相投资顾问公司高级分析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06年7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主管、华富竞争力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10月25日起开始担任华富竞争力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2月24日起开始担任华富策略精选基金基金经理。

季雷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物理学士，九年证券从业经历。先后担任东北证券金融与产业研究所行业公司部经理、金融工程部经理，投资策划部经理兼首席策略师；东方基金研究部副经理、东方龙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经理，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担任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金融工程部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08年12月26日起开始担任华富策略精选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负责基金投资决策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公司总经理、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投资部及研究部负责人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人员组

成。公司总经理任委员会主席，负责会议的召集和主持。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姓名和职务如下：

谢庆阳先生	总经理
韩玮先生	投资部总监
鞠柏辉先生	投资部副总监
程坚先生	研究部总监
陈茹女士	研究部副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33,689,084,000股（包括224,689,084,000股H股及9,000,000,000股A股）。

2009年上半年，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558.41亿元，同比下降4.86%，每股盈利为0.24元（半年），同比减少0.01元，盈利水平符合预期；年化平均资产

回报率、年化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分别为1.34%和22.54%，较上年全年分别提高0.03和1.86个百分点，整体盈利趋势向好；总资产达到91,101.7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58%；资产质量稳步上升，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信贷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率为1.71%，较上年末下降0.5 个百分点；拨备水平充分，拨备覆盖率为150.51%，较上年末提升18.93 个百分点。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4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设有分行，在伦敦设有全资子公司、在悉尼设有代表处。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拥有建行亚洲和建银国际两家全资子公司。全行已安装运行自动柜员机（ATM）31,896台，居全球银行业首位。

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支持和广泛认可，在2009 年上半年共获得40 多个国内外奖项。中国建设银行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全球金融品牌500 强”、“全球银行1000 强”中分列第9 位和第12 位，被《亚洲货币》杂志评为2009 年度“中国最佳银行”，被《欧洲货币》杂志评为2009 年度“中国最佳银行”，连续两年被香港《资本》杂志评为“中国杰出零售银行”，荣获《亚洲银行家》杂志颁发的“中国风险管理成就奖”，中国扶贫基金会颁发的“20 年特别贡献奖”等奖项，被中国红十字基金会评为“最具责任感企业”，连续两年荣获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境外客户境内托管银行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 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团队、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服务团队、养老金托管市场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12 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130 余人。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一次性通过了根据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颁布的审计准则公告第70 号（SAS70）进行的内部控制审计，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此提交了“业内最干净的无保留意见的报告”，中国建设银行成为取得国际同业普遍认同并接受的SAS70 国际专项认证的托管银行。

（四）相关服务机构

1、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14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000号汇丰大厦31楼

联系人：李晔
咨询电话：400—700—8001，021—50619688
传真：021-68415680
网址：www.hffund.com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联系人：姜聃
联系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电话：0755-82080714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公司网址：www.sdb.com.cn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 83195834
传真：(0755) 83195049, 82090817
联系人：马强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或拨打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
联系人：曹榕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联系人：陈春林

客服电话：11185

网址：www.psbc.com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李伟

客服电话：9559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cebbank.com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2431

联系人：汤嘉惠、虞谷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传真：(010) 83914283

联系电话：(010) 58351666

联系人：李群、吴海鹏

网址：www.cmbc.com.cn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金蕾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1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联系人：王光伟
联系电话：010-66223248
客服电话：010-96169（北京） 022-96269（天津） 021-53599688
（上海）

公司网址：<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11）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联系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公司网址：www.huaans.com.cn

（1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联系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http://www.gtja.com.cn>

（1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热线：10108998 4008888788

公司网站：[http:// www.ebscn.com](http://www.ebscn.com)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

联系电话：021-53594566

传真：021-53858549

客户服务热线：021-962503

公司网站：[http:// www.htsec.com](http://www.htsec.com)

（15）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服热线：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16)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651838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7)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常州延陵西路 59 号常信大厦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程学军
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586660-8881
客户服务热线：021-52574550
公司网址：<http://www.longone.com.cn>

(18)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联系人：钟康莺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客户服务热线：021-68865020
公司网址：www.xcsc.com

(1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杨盛芳
电话：021-38565775
传真：021-38565783

公司网站：[http:// www.xyzq.com.cn](http://www.xyzq.com.cn)

(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联系人：李洋

电话：(010) 66568047

传真：010-6656811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公司网站：<http://www.chinastock.com.cn>

(2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盛宗凌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55

公司网址：www.lhzq.com

(2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 82130833

传真：(0755) 8213330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683893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ectic.com

(24)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庭院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俞会亮

电话：0571-85776115

传真：(0571) 85783771

客服电话：(0571) 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25)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电话：(0532) 85022026

传真：(0532) 85022511

网址：www.zxwt.com.cn

(26)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袁月

电话：0755-22627802

传真：0755-8243379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公司网址：<http://www.pingan.com>

(27)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匡婷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288968

公司网站：www.cc168.com.cn

(28)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电话：(010) 68083578

传真：(010) 68084986

联系人：秦予

客户服务电话：(010) 68083601

网址：www.xsdzq.cn

(2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5

传真：0755-23982970

联系人：余江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3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王序微

电话：54033888

传真：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3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健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网站：www.newon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32)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140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33)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联系人：刘权
电话：0755-82026521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34) 江海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徐世旺
电话：0451-82269280
传真：0451-82287211
网站：www.jhzq.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35)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4 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
网站：www.aj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36)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联系人：罗创斌
联系电话：020-37865070
传真：020-37865008
网站：www.wlzq.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133
(3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021-51062920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 或 027-85808318
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38)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红塔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电话：0871-3577930

传真：0871-3578827

客服热线：0871-3577930

网址：www.hongtastock.com

(3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010-88626476

传真：010-88656290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40)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 话： 0591-87383623

传 真： 0591-87383610

网站：www.gfh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

2、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1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汇丰大厦 31 楼

法定代表人：姚怀然

联系人：陈大毅

电话：021-68886996

传真：021-68887997

其他同上

3、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31 楼

负责人：管建军

电话：021-5234 1668

传真：021-52341670

联系人：方恒

经办律师：方恒、陈懿君

4、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负责人：陈箭深

电话：021-61264626

传真：021-61264624

联系人：马静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静、曹小勤

(五)基金名称

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运用多层次的复合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股票占基金资产的 30%-80%；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债券、现金、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7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的基本思想是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高收益。依据风险-收益-投资策略关系原理，本基金采用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和个股精选策略在内的多层次复合投资策略进行实际投资，高层策略作用是规避风险，低层策略用于提高收益。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执行较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决定各类投资对象在本基金资产中的比例的依据是宏观经济所处的阶段和市场估值的合理性。

本基金将定期对宏观经济形势、调控政策动态、市场基本面等多个角度进行综合分析，结合市场估值区域比较等因素，确定相应安全约束边际，并据此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适度调整，设定相应的股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方式，并辅以适当的流动性资产，以求减小基金系统性风险。具体分析包括：

宏观经济形势分析——跟踪 GDP、通货膨胀、固定资产投资增速、CPI、进出口额、能源与原材料价格等反映宏观经济运行特征的经济指标分析；

调控政策动态分析——包括国家相关利率政策、汇率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政策及法律法规分析；

市场基本面分析——对包括国际国内市场的利率预期、货币供应量、汇率预期等市场运行指标分析；

市场估值区域分析——对市场估值进行跟踪，关注权益估值水平变化、收益率曲线、券种流动性等。从股票、固定收益和流动性资产三个方面进一步进行类别资产配置。

2.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对各行业的行业景气度、行业增长前景、行业盈利能力和行业指数市场表现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重点配置景气复苏期或者进入稳定增长期的传统行业，以及处于成熟早期的新兴行业，而对于景气高峰、供给趋于过剩或进入萧条期的行业则予以回避。在寻找目标行业及评判行业投资价值上，本基金使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在自上而下的方式上，本基金将把握经济周期和行业周期的关系；在自下而上的方式上，本基金将把握行业结构的变化对行业投资价值的影响。

（1）自上而下的方式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数据的分析和预测，来确定宏观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行业/风格的潜在影响。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形成对行业的投资建议并确定其在股票组合中的权重。

本基金将依托中国经济中长期景气增长，紧扣推动经济增长的重工业化、消费结构升级和经济全球化等主题因素，结合“十一五”发展规划，重点投资于围绕这三个主题的相关行业，并根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调整，实施积极的行业轮换。

（2）自下而上的方式

本基金通过对影响行业结构变化的外部环境、产业政策和竞争格局的分析和预测，实时跟踪各单个行业的变化趋势。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形成对单个行业/风格的投资建议并确定其在股票组合中的权重。

对于拥有资源、技术、市场和成本优势的细分行业内的领先上市公司，本基金将进行深入研究和持续跟踪。由于原材料、专有技术、产业政策等条件的约束，这些细分行业进入壁垒相对较高，潜在竞争者较少，行业内领先上市公司可以相对稳定地保持领先地位。

3.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依托本公司独立开发的行业股票优选系统和行业领先企业判别系统，从所有 A 股上市公司中选择各行业内具有可持续增长能力的优质领先公司作为股票投资的重点。

本基金认为单纯的价值和成长、大盘或小盘的风格划分不应该作为对行业领先公司筛选的先决条件。中国经济的转型特征和增长前景，促使本基金用更为开放的视野、动态的眼光和全球化的标准来寻找目前已经确立领先优势、或未来有潜力成为行业领先的优秀公司。

本基金认为具有坚实的价值基础，同时拥有持续的价值创造能力的公司，才有可能从激烈的国内、国际竞争中脱颖而出成为行业领先。这样的公司可能是价值特征突出的现存行业领先企业，也可能是成长特征瞩目的未来行业领先企业；可能是与重化工业投资主题紧密相联的能源、原材料等行业中的大盘股票，也可能是具有相对比较优势、传统文化优势的纺织、化工和中医药等行业中的中、小盘股票。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的债券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换债）等。本基金将在研判利率期限结构变化的基础上做出最佳的资产配置及风险控制。在

选择国债品种中，本基金侧重于对国债品种所蕴涵的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的分析，根据利率预测模型构造最佳期限结构的国债组合；在选择金融债、企业债品种时，本基金重点分析债券的市场风险以及发行人的资信品质。可转债的投资则结合债券和股票走势的判断，捕捉其套利机会。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杠杆策略、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本基金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评价基准将采用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评价基准将采用上证国债指数；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60%+上证国债指数×40%

业绩比较基准选取理由如下：

沪深 300 指数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制发布，是覆盖沪深两个交易市场的跨市场成份指数，逐渐成为海内外最具影响力的中国市场指数。

上证国债指数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制发布，该指数能够较为全面的反应中国固定收益市场的状况，已经为基金经理们投资本地债券提供有力的依据。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关的程序后，可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9,816,683.36	63.97
	其中：股票	39,816,683.36	63.97
2	固定收益投资	815,409.60	1.31
	其中：债券	815,409.60	1.3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321,951.52	34.26
6	其他资产	286,055.72	0.46
7	合计	62,240,100.2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5,790.00	0.04
B	采掘业	912,300.02	1.52
C	制造业	18,950,153.24	31.64
C0	食品、饮料	21,440.21	0.04
C1	纺织、服装、皮毛	14,124.63	0.02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4,050.00	0.04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94,927.63	0.99
C5	电子	793,180.00	1.32
C6	金属、非金属	900,153.93	1.50
C7	机械、设备、仪表	16,584,506.84	27.69
C8	医药、生物制品	17,770.00	0.03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870.00	0.04
E	建筑业	24,650.00	0.04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57,656.00	0.10
G	信息技术业	7,895,841.00	13.1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0,706.00	0.03
I	金融、保险业	7,618,156.10	12.72
J	房地产业	2,171,441.00	3.63
K	社会服务业	1,495,630.00	2.5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7,670.00	0.03
M	综合类	604,820.00	1.01
	合计	39,816,683.36	66.48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751,000	4,768,850.00	7.96
2	600089	特变电工	80,000	1,698,400.00	2.84
3	600016	民生银行	236,000	1,590,640.00	2.66
4	600312	平高电气	90,000	1,542,600.00	2.58
5	000063	中兴通讯	40,400	1,542,472.00	2.58
6	600823	世茂股份	106,000	1,489,300.00	2.49
7	600236	桂冠电力	200,000	1,452,000.00	2.42
8	601166	兴业银行	40,000	1,351,600.00	2.26
9	600875	东方电气	28,100	1,320,419.00	2.20
10	600166	福田汽车	85,000	1,260,550.00	2.1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815,409.60	1.36
7	其他	-	-
8	合计	815,409.60	1.3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04	厦工转债	6,610	815,409.60	1.36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兴通讯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中兴通讯（证券代码：000063）于2008年10月7日收到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办事处向该公司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就该公司及其所属四家子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查出的报表编制、收入费用核算以及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等六方面问题进行处罚，罚款16万元，并补缴企业所得税380万元。该公司已经按照行政部门的意见对相关财务指标进行了修正，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受影响。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9,063.00
4	应收利息	5,860.36
5	应收申购款	21,132.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6,055.7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 基金的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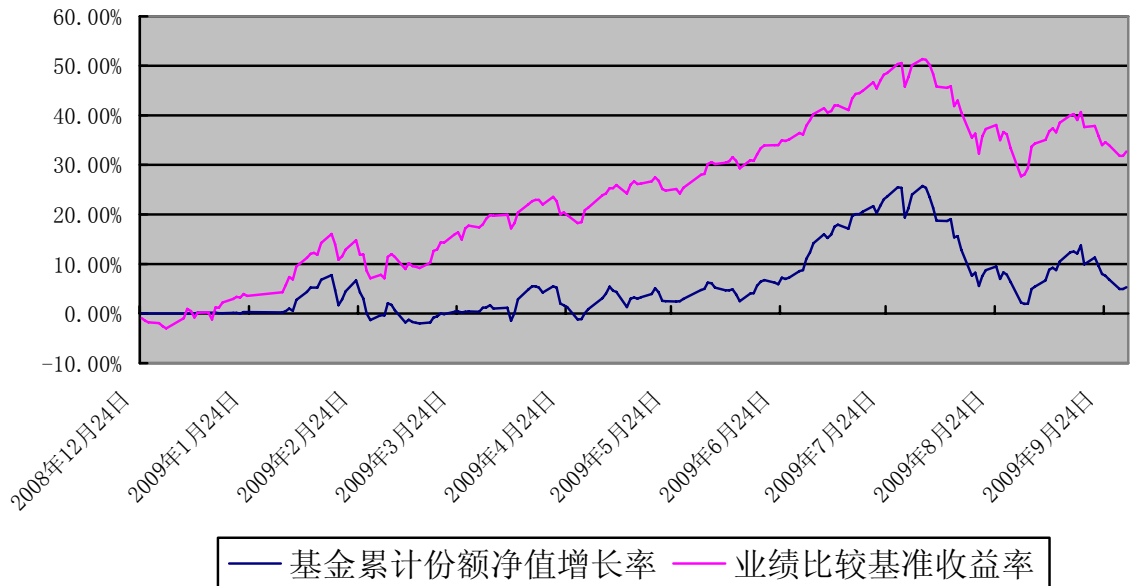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08.12.24 -09.03.31	1.18%	1.07%	17.97%	1.34%	-16.79%	-0.27%
09.01.01 -09.06.30	8.74%	1.15%	40.35%	1.17%	-31.61%	-0.02%
09.07.01 -09.09.30	-3.14%	1.70%	-2.51%	1.45%	-0.63%	0.25%
08.12.24 -09.09.30	5.33%	1.34%	32.69%	1.27%	-27.36%	0.07%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十四)费用概览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计

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4、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6、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增加了招募说明书更新和截止日期的内容，增加了风险提示内容。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更新了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料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

5、在“十、基金投资”中，增加了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中，增加了基金最近一期的业绩说明。

7、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本期基金的相关公告。

8、在“基金合同摘要”中对原基金合同的相关内容作了更新。

9、在“托管协议摘要”中对原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作了更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